

研究生論文進度報告(review)說明

一、依據系所修業辦法，在截止日期前完成。碩士班學生如須延遲，需經指導教師同意後，向系所辦公室提出申請。申請延遲後，最遲上學期須於十二月底前完成，下學期須於五月底前完成。

- 1、碩一下學期：三月底前
- 2、碩二上學期：十一月底前
- 3、碩二下學期：三月底前(大 review)
- 4、博士班：每學年第一學期 9 月至隔年 1 月中旬前。

二、目的：幫助同學整理思緒、彙整已有的實驗結果，並檢討缺失，給予同學建議與指導。

三、論文指導委員會：由三至五名校內外須具助理教授（含）以上資格或同職等專家學者組成。委員之聘請及更改由指導教授決定之。

四、準備事項

1. 請於口頭報告前二週與各委員確定時間與地點，並確定教室已預約好。
2. 是否須於口頭報告前先提供書面報告，由指導教授決定之。
3. 口頭報告前請自行列印研究生論文委員會審議報告表(review 評分表)。
4. 系所經費無法支付進度報告的口試費或交通費，亦無法支付餐點費用。

五、報告內容

1. 第一次：在於測驗同學對計劃題目之瞭解程度，因此對於計劃之重要性，準備如何去做（即目的及方法），進度計劃等應多準備，若有初步結果則最好，沒有亦可。
2. 第一次之後各次：
 - a. 簡述計劃之目標及上次報告時的進度與老師的建議。
 - b. 修正之進度計劃與實際執行狀況。
 - c. 未來之進度計劃。